

证券代码：300346

证券简称：南大光电

公告编号：2024-116

债券代码：123170

债券简称：南电转债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电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39号），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0,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其他上市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887,979,462.27元。募集资金于2022年11月30日到位，并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22）00010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9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12月1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南电转债”，债券代码“123170”。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1月30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5月30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11月23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南电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34.00 元/股。

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3.12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鉴于本次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经计算，“南电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 34.00 元/股。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当时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南电转债”的转股价格自除权除息日（2023 年 4 月 26 日）起由人民币 34.00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3.93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实施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当时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南电转债”的转股价格自除权除息日（2023 年 9 月 28 日）起由人民币 33.93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3.8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8.3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经计算，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南电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33.88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3.89 元/股，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当时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南电转债”的转股价格自除权除息日（2024 年 5 月 21

日)起由人民币 33.89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3.8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1)。

自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21 日, 公司股票价格已出现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的情形, 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南电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又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南电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决定将“南电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27.08 元/股,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7 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向下修正“南电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6)。

2024 年 6 月 6 日, 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6 万股。经计算,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 “南电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27.08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27.09 元/股, 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6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1)。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当时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 (含税),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 “南电转债”的转股价格自除权除息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起由人民币 27.09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27.04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1)。

二、赎回情况概述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南电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2）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触发赎回情况

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南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7.04 元/股）的 130%（即 35.16 元/股），已满足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已触发公司《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南电转债”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2、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至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南电转债”赎回实施的提示性公告，告知“南电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2024 年 11 月 12 日为“南电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2024 年 11 月 15 日为“南电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自 2024 年 11 月 18 日起“南电转债”停止转股。

4、2024年11月18日为“南电转债”赎回日，公司已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11月15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南电转债”。

5、2024年11月21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4年11月25日为赎回款到达“南电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南电转债”赎回款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南电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三、赎回结果

根据中登公司提供的数据，截至2024年11月15日收市后，“南电转债”尚有23,070张未转股，本次赎回债券数量为23,070张，赎回价格为100.39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4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2,315,997.30元。

四、赎回影响

公司本次赎回“南电转债”的面值总金额为2,307,000元，占发行总额的0.26%，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会产生较大影响，亦不会影响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本次赎回完成后，“南电转债”（债券代码：123170）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截至2024年11月15日收市，公司总股本因“南电转债”转股累计增加33,194,936股，短期内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五、摘牌安排

自2024年11月26日起，公司发行的“南电转债”（债券代码：123170）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南电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

六、最新股本结构

截至2024年11月15日，“南电转债”累计转股33,194,936股，公司总股本因“南电转债”转股累计增加33,194,936股。因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有所摊薄。公司最新的股本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2023年5月29日)		转股期间股本变动		本次变动后 (2024年11月15日)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可转债转股 (股)	其他变动 (股)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30,344,496	5.58	0	-1,118,910	29,225,586	5.07
高管锁定股	28,667,496	5.27	0	168,090	28,835,586	5.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1,677,000	0.31	0	-1,287,000	390,000	0.0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13,358,054	94.42	33,194,936	575,510	547,128,500	94.93
三、总股本	543,702,550	100.00	33,194,936	-543,400	576,354,086	100.00

注：本次变动前股本为截至开始转股前一交易日（2023年5月29日）的股本情况。

七、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平胜路67号

联系电话：0512-62525575

联系邮箱：natainfo@natachem.com

八、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债券赎回结果报表。

特此公告。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